

2010年4月16日

- (1) 發行優先股及可換股債券
- (2) 派杰亞洲有限公司代表 LEAD AHEAD LIMITED 可能就全部要約股份提出強制無條件現金收購要約
- (3) 修訂大綱及章程
- (4) 增加法定股本
- (5) 購股權於要約結束後繼續生效
- (6) 部分解除禁售承諾相關關連交易

就快意節能有限公司(“該公司”)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買／賣	股份數目	單價 (港元)	交易後結餘 及佔所屬類別的百分比
Wang Juyuan	2010年4月15日	賣	30,000,00	0.43	0 (0%)

完

備註：

1. 根據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“聯繫人”之定義第(3)及(6)項, Wang Juyuan 為該公司的聯繫人。